

臺灣省臺北縣林口鄉第十五屆鄉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灣省臺北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灣省臺北縣林口鄉第十五屆鄉長選舉，經定於民國94年12月3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0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號次	相片	姓名	年齡	性別	出生地	黨籍	職業	住址	學經歷	政見
1		蔡宗一	60	男	臺灣省 臺北縣		縣議員	臺灣省 臺北縣 林口鄉 湖北村 11鄰後 湖19號	學歷 縣立新莊高農 經歷 林口鄉體育會 理事長 林口 鄉第12屆鄉長 林口鄉第13屆 鄉長 台北縣 雲林同鄉會顧 問 '91~'92 年林口國際獅 子會長 中國 國民黨林口鄉 黨部常務委員 台北縣議會第 15屆縣議員	一、積極爭取上級建設經費補助，填補鄉庫不足，搶救公所財政赤字危機 二、積極爭取本鄉飲用翡翠水庫用水，徹底解決鄉親颶風季缺水之苦 三、敦請政府得以個案方式申請變更工一工業區用地，使地盡其用，促進地方繁榮 四、建請政府儘速於大專學校用地設校，使地盡其用，為大新莊地區作育英才 五、敦促政府儘速縮短機場捷運興建時程，加速地方繁榮 六、配合中央級民代將高速公路18標延伸至林口，嘉惠鄉親
2		陳建財	50	男	臺灣省 臺北縣		公務員	臺北縣 林口鄉 西林村 4鄰 中山路 157號 4樓	學歷：林口國小、醒吾中學、革命實踐研究院第一期畢業、後備軍人幹部訓練第一四九期結業。 經歷：現任林口鄉鄉長、台北縣議會第十二屆議員、林口鄉第十三屆鄉民代表、台北縣政府顧問、陳水扁競選總統林口後援會會長、蘇貞昌競選縣長林口後援會會長、林口國中家長會會長、醒吾中學家長會會長、林口鄉民大學校長、林口義消民防顧問、林口中文教基金會榮譽會長。	一、爭取大型購物中心設置，帶動地方商業繁榮。 二、爭取飲用翡翠水庫水源，解決民生缺水問題。 三、促進設置大型蓄水池，積極解決用水問題。 四、爭取機場捷運線儘速動工興建及接駁公車聯營。 五、持續推動舊街整體市容改造工程，活絡商業機能。 六、爭取設立小型巨蛋體育中心，提倡休閒運動風氣。 七、重視原住民及老人福利，並規劃設置活動中心。 八、爭取林口至台北學生免費搭乘專車。 九、積極推動全鄉E化工程，建立科技城鄉。 十、增設公有市場，便捷鄉親採購。 十一、積極爭取增設林口警察分局，強化地方交通與治安維護。 十二、積極爭取國小、國高中與大學進駐林口，提升教育及方便地區學子就讀。 十三、積極推動林口文教藝術活動，提升文化藝術氣息。 十四、推動休閒觀光農業、花卉與蔬果專區。 十五、積極推動各項社會福利政策，建立婦女、兒童、老人及殘障等族群之公共生活空間。

94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反賄選宣導資料：

- 壹、檢舉賄選，有獎金：**
 一、因檢舉而查獲縣市長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五百萬元，因檢舉而查獲縣市議員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二百萬元。
 二、因檢舉而查獲縣市長、縣市議員候選人之配偶、直系血親、五親等內之旁系血親、三親等內之姻親或依公職人員選舉候選人競選辦事處及助選員設置辦法所設置之負責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百萬元。
 三、因檢舉而查獲前二款以外之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五十萬元。
- 貳、檢舉專線電話**
 政府為便於民眾檢舉賄選案件，設有檢舉專線電話，隨時接受民眾檢舉賄選案件，檢舉專線電話：0800-024-099。
- 參、有效的檢舉方法：**
 一、五大重點抓賄選：人、事、時、地、物
 (一)看清楚幾個人、他的長相特徵、使用什麼交通工具(車型、車色、車號)等。
 (二)向誰、什麼時間、在那裡、用什麼方式賄選。

- 二、碰到椿腳來賄選，你該怎麼辦？
 (一)儘量保留鈔票或物品上的指紋。
 (二)準備小型錄音機或照相機、錄影機，秘密錄下或拍下買票當時的對話及影像。
 (三)買票當時，如有第三人在場，就可作證。
 (四)想辦法探出對方買票的路線、通訊工具。
 三、怎麼抓大尾的？(針對候選人或幕後主導者)
 (一)通訊工具：主導者、候選人跟椿腳之間用什麼方式互通消息。
 (二)連絡方式：利用什麼名目、關係來進行集會(例如：同鄉會、宗親會等)。
 (三)椿腳網路：買票的過程中經過幾手，以及如何散發財物。
 (四)資金流向：來源、發放時機、地點、方式等。

肆、對檢舉人之保密與保護
 依照證人保護法及檢察、司法警察機關處理檢舉賄選事件注意事項，秘密檢舉人的姓名跟身分絕對保密，檢舉人的資料也將另外以封袋保存，起訴後也不隨卷移送法院，百分之百確保檢舉人的安全。

說明：一、本公報鄉長選舉候選人之號次順序與選舉票相同。
 二、選舉投票有關規定、附註及投(開)票所一覽表請參閱縣議員選舉公報。

踴躍投票 慎重圈選